

试点装潢垃圾 规范管理效果显著

无锡将在今年年底前,在全市范围内建立起一个完整的装潢垃圾收运体系,记者从无锡市城管部门了解到,目前,滨湖、南长等区已经进行了先期试点,在试点小区或者社区内设置专门堆放点,由环卫部门进行专车收运。

三种模式设置源头堆放点

近日,记者来到位于隐秀路的中南家园,这里有滨湖区试点运行的建筑垃圾堆放点,正中间是一个车载垃圾斗,一旁是一条可供建筑垃圾推车的斜坡,斜坡向上则是可供垃圾倾倒入斗内的小平台,环卫部门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建筑垃圾装满后,斗盖盖上,垃圾的灰尘、脏物就不易跑出,而小区物业也会立即通知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记者到现场时,环卫工人邹师傅正准备开动装载机,记者看到,装载车上钩子提起拉斗,车斗就平稳地“上了车”,整个过程只需要5分钟,他告诉记者,以前装潢垃圾运输很麻烦,需要一袋一袋装上车,一个上午都运不了多少,现在不需要辅助工。“车载垃圾斗最为整洁,但是相对容量较小,这种模式是针对入住率较高,产生装潢垃圾较少的小区。”

那么针对装潢垃圾在短时间内集中产生的新交付小区又是采用的哪种模式?记者在山水湖滨小区看到,这里的建筑垃圾堆放点并不是车斗,而是半开放式的堆场,“优点是容量大,可以满足堆放需要,缺点是相对车斗,产生的灰尘较多。”

在新建小区可以建造专门的堆放点?但是在居民私房较多、老新村集中的老城区,小区内就没有足够的空间建造专门堆放点了,记者在南长区南禅寺街道扬名路上看到,这里建造了一个专门的装潢垃圾、大件垃圾集中堆放点,“老城区居民区密度大,相对距离不远,在几个小区当中我们建造一个集中堆放点,能够辐射到周边多个小区的垃圾堆放需要。”南禅寺街道城管办负责人介绍。

试点街道垃圾偷倒现象明显减少

除了装修垃圾,市民家中有大件的木材、石料等建筑垃圾也可以投放至堆点,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运输,送至建筑垃圾处置点。车斗运走后,由物业部门负责堆点周围保洁,整个建筑垃圾在运输过程中,实现了“不落地”。

目前,滨湖区将投入了30辆建筑垃圾转运车,用于全区的垃圾转运,这些车辆统一设置“建筑垃圾收运”的顶灯,车身喷有统一标识以及编号。“经过报批、资质核实之后才能进行建筑垃圾收运,如果发现没有标识的车辆进行建筑垃圾运输,将被城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查处。”市民如果发现哪里有车辆随意倾倒装潢建筑垃圾,可根据车身编号,拨打环卫部门的监督热线电话。下阶段将在每辆车上装上GPS定位系统,如果车辆未按既定的路线行驶,就能及时查处。

“试运行一段时间,在试点街道范围内,垃圾偷倒现象有了明显减少。”滨湖环卫处负责人介绍。

链接:市、区举报电话

无锡市城管局	85133558
无锡环卫处	85039264
崇安区城管局	82831204
南长区城管局	82852055
北塘区城管局	83158352
滨湖区城管局	85807220
新区城管局	962020
锡山区城管局	88212363
惠山区城管局	83597866

无锡将在年底前建立 装潢垃圾收运处置管理体系

运输车上路需有路单 凡偷倒装潢垃圾一旦查处将严惩

控源头

装潢垃圾须运往指定场所



山水湖滨装潢垃圾临时堆放点



南禅寺街道装潢垃圾临时堆放点

由于装潢产生的垃圾面广量大,收运情况复杂,不少居民家庭或者单位装修后,没有找专门的清运单位,而是随意找辆车将装潢垃圾运走,而这些运输车辆也不会将这些垃圾运到专门的消纳地点,而是随意找个无人的角落一倒了之。

“解决偷倒问题的关键,还是要控制好源头,建成一个由小区临时堆放点-街道临时转运点-市终端处理场构成的转运体系。”无锡市环卫处负责人说,这其中,源头监管是重点工作,无锡市将以街道为单位,采取申报登记和巡查监管相结合的办法,单位和有物业公司管理的住宅小区内的装潢垃圾,由本单位和所在物业公司负责,同

时向所在街道申报装潢垃圾的堆放、运输计划;无物业公司管理的住宅小区,由所在社区负责。同时,区、街道城管部门将有专人负责加强巡查工作。

同时,各区要根据辖区内的具体情况,设置有一定规模的、专人管理的装潢垃圾集中转运收集点,或根据实际设置一定数量的装潢垃圾专用收集箱,由区或街道负责将集中转运点的装潢垃圾运输至指定的终端处置场所。目前,锡山区厚桥街道石节山、羊尖镇南村和惠山区洛社镇绿化村分别设置了三个终端消纳场所,面积分别为200亩、65亩和65亩。

查运输

装潢垃圾运输车辆须凭路单上路

在装潢垃圾运输过程中,为了提高装潢垃圾运输处置规范性,杜绝偷倒问题,无锡市城管和环卫部门严格实行运输车辆装潢垃圾许可准入制度。“从事装潢垃圾运输的车辆必须符合相关要求,运输单位由招标产生。”无锡市环卫处相关负责人介绍,这些运输单位须经过无锡市环卫处的审核并放发相关证件后方可从事此项业务。

而在收集到装潢垃圾后,如何保证运输车辆会将装潢垃圾运到专门的转运收集点和垃圾消纳点,而不是随意找个僻静的地方随意丢弃?无锡将对装潢垃圾的运输过程实行全路单管理。

在取得相关资质后,每一辆上路运输的装潢垃圾运输车还必须随车携带由城管(环卫)部门开具的路单,路单内容包括装潢垃圾的来源、运输线路、处置地点、车型、数量、运输日期内容和收纳点的接收回单,实行两点一线的全过程监管。“路单一式四联,没有路单违规运输装潢垃圾上路一旦

被查将严惩,而持路单运输的车辆也须将垃圾运到指定中转或者消纳场所并取得该场所路单上盖章证明后,方可作为财务结算的凭证。”

严监管

一旦查处偷倒建筑垃圾将严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139号《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的,由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对单位处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200元以下罚款,《江苏省市容管理条例》和《无锡市市容管理条例》内也有相关内容。

“对于偷倒装潢垃圾的行为,我们将加强监管力度,一旦查处将严格依法惩处。”无锡市城管局工作人员介绍,针对建筑垃圾(渣土)偷倒行为多发生在夜间,且隐蔽性、突发性强,难抓现行的特点,城管部门通过运用GPS系统、和其他部门加强合作等多种方式,给渣土运输车辆装上“天眼”,不给偷倒行为以可乘之机。

10月6日,滨湖城管执法

大队夜间巡查队员在华运路附近巡查时发现一辆农用车在华云路路口偷倒建筑垃圾后向华清大道方向“逃跑”,执法人员上前拦下这辆农用车后,农用车车主自认为已“离开”现场城管队员并没有抓到现行,百般抵赖。城管执法人员按照流程与交警部门取得联系,调取了当晚该路口的视频监控,在视频面前,这辆农用车偷倒建筑垃圾的事实暴露无遗,最终,滨湖城管部门依法对车主予以处罚。

这是近一个多月来滨湖城管部门与交警、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治理偷倒行动以来查处的第八起案件。“以前查处这类案件主要就是取证难”,滨湖城管执法队员告诉记者,“现在有交警部门的视频监控为案件取证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偷倒垃圾者再不能一跑了之了。”

探新路

试水装潢垃圾再利用

在尝试规范化收运的过程中,也存在新的矛盾。虽然中转处置站、石节山消纳点构成的建筑垃圾处置系统减少了偷倒现象,但是消纳点处置能力总是有限的,不能单纯依靠填埋的方式处理,还是要走资源化利用的道路。”

锡山区的东亭临时堆放站通过与当地一家混凝土企业达成协议,将回收的建筑垃圾中可

利用的部分分拣出来,免费提供企业再利用,“主要是废弃的混凝土块。”相关负责人介绍,企业将混凝土先打碎再制作成预制板,然后返回工地上做建筑用料、道路施工材料,使资源可以循环利用。今年仅第一季度,东亭临时堆放站就这样处理混凝土建筑垃圾80多车,近2000吨,占一季度临时堆放站转运垃圾总量的1/4。

